

进站材料清单

(供企业联合培养博士后参考)

序号	材料	说明
1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申请表	登陆中国博士后网站，正确填写进站信息，学习、工作经历从本科开始，注意连续不间断，系统中填写的邮箱将作为在站期间各项通知的重要渠道，请务必填写常用邮箱，填写后导出（不提交进站申请也可导出，下载打印后本人签字）
2	有效证件复印件	提供在有效期内的以下证件，系统中需上传正反面彩色版，纸质版复印件无限制。 1. 中国籍居民：提供正反面身份证 2. 港澳台地区人员：提供正反面往来大陆通行证 3. 外籍：提供护照
3	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博士学位答辩决议书（海境外留学人员同时提供《国（境）外博士学位学历学位认证》）	博士学位答辩决议书需加盖学校“学位办公章”（院系及其他公章无效），进站后六个月内必须在中国博士后系统中补传学位证书。海外毕业博士凭答辩通过证明或者相关证明可先办理进站手续，进站后六个月内必须在中国博士后系统中补传学位证书以及学历学位认证。
4	流动站单位学术部门考核意见表（可至中国博士后网站“下载中心”或进站申请页面下载）	流动站填写、站长签字
5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研究项目指导小组考核意见表（可至中国博士后网站“下载中心”或进站申请页面下载）	企业博士后工作站填写，负责人签字
6	企业联合培养协议书复印件	联系企业工作站提供
7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审核表（可至中国博士后网站“下载中心”或进站申请页面下载）	1. 应届博士毕业生需在第一部分加盖毕业院校毕业派遣部门或就业指导部门公章（院系及其他公章无效）； 2. 委托培养、定向培养、在职人员以及具有现役军人身份的人员需加盖单位人事部门或所在部队干部部门公章； 3. 无单位人员需准确填写档案保管地，并由本人签字。 4. 港澳台地区人员、外籍人员准确填写个人信息。
以上材料，请按 1-7 顺序提交，一套原件+两套复印件		
7	复旦大学新进博士后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综合评议表	一份原件，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工作站所在党委审核盖章+流动站所在党委审核盖章
8	博士后流动站/工作站招收进站汇总表	一份原件，联系流动站提供
以上材料（1-8），备齐后交至博后办		

注：申请博士后的基本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思想品德端正，具有科学研究使命感，恪守学术道德。
2. 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人文社会科学领域或人才紧缺的自然科学领域可适当放宽；超级博士后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
3. 有优良的科研素养、扎实的专业基础、良好的科研潜力。
4. 符合院系流动站制定的博士后学术准入标准。